



人文及社會科學學院  
公共管理碩士學位課程  
學科單元/科目大綱

學年	2023/2024	學期	2
科目編號	PMPA6124		
科目名稱	社會科學研究方法		
先修要求	無		
授課語言	中文		
學分	3	面授學時	45
教師姓名	呂開顏	電郵	hnloi@mpu.edu.mo
辦公室	馬交石炮台馬路電力公司大樓 7 樓 03	辦公室電話	8795 0831

### 學科單元/科目概述

本課程旨在引導學生深入理解和應用社會科學研究方法。課程將探討社會科學研究的基本原則和實踐，包括研究設計，資料收集和分析，以及研究結果的解釋和報告。同時，也將研究不同的研究方法，包括定量和定性方法，以及這些方法如何配合使用以分析社會科學問題。完成本課程後，學生應能夠：

1. 理解和評價社會科學研究的各種方法和技術。
2. 設計和執行一個社會科學研究計劃，包括選擇合適的研究問題，設計研究，收集和分析數據，並撰寫研究報告。
3. 分析和解釋社會科學數據，並將結果報告給專業和非專業的聽眾。
4. 評價他人的社會科學研究，包括其設計，方法，分析，結論，和道德問題。

### 學科單元/科目預期學習成效

完成本學科單元/科目，學生將能達到以下預期學習成效：

M1.	瞭解公共政策的理論和發展脈絡
M2.	理解公共政策的基本模型
M3.	熟悉公共政策分析的基本方法
M4.	掌握公共政策分析的基本模型和發展趨勢
M5.	應用公共政策分析于現實中的公共政策



有關預期學習成效促使學生取得以下課程預期學習成效：

課程預期學習成效	M1	M2	M3	M4	M5
P1. 幫助學生瞭解和掌握公共管理的基本理論和前沿理論	✓	✓	✓	✓	✓
P2. 幫助學生掌握和應用社會科學研究方法和政策分析方法		✓	✓	✓	
P3. 培養學生以學術研究為導向、兼顧學術創新和實際應用的研究能力		✓	✓	✓	
P4. 提升學生對全球公共治理實踐的認識、理解和分析	✓	✓	✓	✓	✓
P5. 提升學生對中國國家治理實踐的認識、理解和分析					✓
P6. 提升學生對粵港澳大灣區公共管理實踐的認識、理解和分析					✓

### 教與學日程、內容及學習量

週	涵蓋內容	面授學時
1	課程介紹 1.1 社會研究的基本概念	3
2	研究的倫理與政治 2.1 社會研究的倫理議題 2.2 社會研究的政治議題	3
3	研究設計與計劃 3.1 社會科學研究的基本步驟	3
4	概念化，操作化和測量 4.1 測量及其判准	3
5	指數，量表和類型學 5.1 指數 5.2 量表	3
6	抽樣的邏輯 6.1 抽樣的邏輯與方法	3
7	期中測驗	3
8	實驗法 8.1 古典實驗法	3
9	調查研究 9.1 問卷 9.2 不同調查方法的比較	3
10	質化田野調查 10.1 適合田野研究的主題	3
11	評估研究 11.1 適合評估研究的主題	3
12	質化資料分析 12.1 質化資料處理	3
13	量化資料分析 13.1 資料的量化	3
14	社會統計 14.1 描述統計/推論統計	3
15	閱讀與撰寫社會研究報告	3



## 教與學活動

修讀本學科單元/科目，學生將透過以下教與學活動取得預期學習成效：

教與學活動	M1	M2	M3	M4	M5
T1. 講授	✓	✓	✓	✓	✓
T2. 案例討論	✓	✓	✓	✓	✓

## 考勤要求

考勤要求按澳門理工大學《碩士學位課程教務規章》規定執行，未能達至要求者，本學科單元/科目成績將被評為不合格（“F”）。

## 考評標準

修讀本學科單元/科目，學生需完成以下考評活動：

考評活動	佔比 (%)	所評核之 預期學習成效
A1. 閱讀報告	20%	M1,M2,M3,M4
A2. 期中測驗	30%	M1,M2,M3
A3. 個人研究計劃	50%	M3,M4 M5

有關考評標準按大學的學生考評與評分準則指引進行（詳見 [www.mpu.edu.mo/teaching\\_learning/zh/assessment\\_strategy.php](http://www.mpu.edu.mo/teaching_learning/zh/assessment_strategy.php)）。學生成績合格表示其達到本學科單元/科目的預期學習成效，因而取得相應學分。

## 書單

Earl Babbie (2021)。《社會科學研究方法》(第十五版)，雙葉書廊。

莫提默.艾德勒，查理.范多倫 (2016)。《如何讀一本書》，台灣商務出版社

## 學生反饋

學期結束時，學生將被邀請以問卷方式對學科單元/科目及有關教學安排作出反饋。你的寶貴意見有助教師優化學科單元/科目的內容及教授方式。教師及課程主任將對所有反饋予以考量，並在年度課程檢討時正式回應採取之行動方案。

## 學術誠信

澳門理工大學要求學生從事研究及學術活動時必須恪守學術誠信。違反學術誠信的形式包括但不限於抄襲、串通舞弊、捏造或篡改、作業重覆使用及考試作弊，均被視作嚴重的學術違規行為，或會引致紀律處分。學生應閱讀學生手冊所載之相關規章及指引，有關學生手冊已於入學時派發，電子檔載於 [www.mpu.edu.mo/student\\_handbook/](http://www.mpu.edu.mo/student_handbook/)。